

证券代码：603738

证券简称：泰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6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喻信东先生主持，应到会董事7名，实到7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制。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实际运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2026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，修订了《防止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《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》《特定对象调研采访接待管理制度》和《控股股东行为规范》，废止了《筹资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防止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《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》《特定对象调研采访接待管理制度》和《控股股东行为规范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9 日